



从“创建文明城市”到“建设城市文明”，许昌不断实现新的跨越

新的征程，擦亮宜居城市幸福底色

核心提示

创建，是一项永不竣工的工程。创建，是一场永不终止的竞赛。

走得再远，也不能忘了初心。无论经济怎样腾飞、“硬件”如何出彩，文明始终是一座城市的幸福底色和内在魅力。

自2015年荣膺“全国文明城市”称号以来，我市始终秉承“创建永远在路上”的理念，深化巩固文明创建成果，把创建文明城市与推进发展、改善民生、提升形象相统一，坚持创建为民、创建惠民、创建靠民，不断擦亮城市幸福底色，为群众带来实实在在的幸福感、获得感。站在新的起点，许昌开启了从“创建文明城市”到“建设城市文明”的新跨越，让广大市民在参与创建中增强现代文明意识、形成良好文明习惯，带动市民素质和社会文明水平全面提升。

□ 记者 张铮



在关爱农民工志愿服务活动启动仪式上，许昌青年志愿者代表宣读关爱农民工志愿服务活动倡议书。
记者 牛书培 摄

创新管理，老旧小区提升改造树标杆

“以前卫生哪有人管？到处是垃圾，乱七八糟。你看看俺院现在多好！”在魏都区灞陵街道办事处延中小区，64岁的居民孙清旺兴奋地说着近年来居住环境的变化。

延中小区共有多层住宅楼23栋，居民618户1800余人。由于建成时间早，该小区楼房墙皮脱落，电缆线密布，垃圾遍地。

“路不平、灯不亮、水不畅、治安差、设施缺、无人管”，是以延中小区为代表的许昌中心城区部分老旧小区的“通病”。

为改善老旧小区的居住条件和生活品质，提升城市宜居水平，

许昌市自2012年起实施了中心城区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工作。2018年，许昌市抓住列入全国15个老旧小区提升改造试点城市的契机，圆满完成了8个列入住建部试点的老旧小区提升改造任务，形成了可复制、可推广的“许昌经验”。

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工作涉及千家万户。我市将增设和完善快递设施、健身游乐设施、无障碍设施等，切实提高居民的生活质量；在老旧小区合理设置垃圾收储设施，实行垃圾分类，努力打造老旧小区提升改造的“许昌标杆”。

党建引领，服务夯实文明根基

无论是对老旧小区进行提升改造，还是深入开展环境考核，都促使许昌的城市面貌焕然一新。我市在提升“外貌”的同时，还勤于修炼“内功”，通过党建引领志愿服务、文明宣讲，助推文明水平提升。

我市深入开展党建工作，秉承“网格化管理、组团式服务”的理念，按照“组织建在网格上，便捷服务庭院中”的思路，大力实施为民服务党建网格工程，构建“3+1”党建新模式，即“街道层面建党委、一级网格建总支、二级网格建支部、

庭院内部建小组”的新型党建服务模式。

全市成立青年、巾帼、助残、红十字等专业志愿服务组织22个，发动各级文明单位成立学雷锋志愿服务队1436支，扶持许昌草根爱心群、许昌雷锋爱心社团等民间志愿服务组织50多个，形成了社会化的志愿服务体系。我市通过完善网上注册、社区志愿服务中心建设等措施，使注册志愿者达50.2万人，其中星级志愿者达7290人，志愿服务时长达1466万小时。

通过项目化运作方式，许昌市培育、打造了服务粮农、关爱河湖水系、女童保护等一批特色志愿服务项目。魏都区南关街道办事处大同社区荣获“全国最美志愿服务社区”称号，任万祥、田豪彬荣获“全国最美志愿者”称号。

注重载体，文明城市创建持续深化

许昌市紧紧围绕建设崇德向善、文化厚重、和谐宜居之城的新目标，不断拉高创建标准、丰富创建内涵，全面推进文明城市、文明村镇、文明单位、文明家庭、文明校园五大创建活动，持续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工作，努力实现从“创建文明城市”到“建设城市文明”的转变。

站在“建设城市文明”的高度，许昌市研究制定了《关于持续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意见》，确定今后一个时期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让“城市更美丽、社会更文明、人民更幸福”的更高目标，坚持为民创建、惠民创建导向，不断优化改善人居环境，加大民生事业投入力度，提升居民的幸福感、获得感、荣誉感，迎合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

向往和追求。

目前，全市共有全国文明城市10个、省级文明单位标兵11个、省级文明单位181个；文明村镇659个，占全市乡村总数的28.9%，农村基层文明创建的力量不断壮大。同时，许昌市按照“试点先行、整体推进”的创建模式，以立德树人为目标，深入推动文明校园创建。许昌市毓秀路小学和许昌市文化街小学被评为第一届全国文明校园。

2014年以来，全市约117万户家庭中有107.6万户参与文明家庭建设，占总数的92%。近年来，我市共产生市级以上“最美家庭”85户、“五好文明家庭”222户、“和睦家庭”164户、“书香家庭”30户，推荐评选出全国文明城市家庭3户、省级文明家庭2户。

新闻连连看

全域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

当前，许昌市正在全域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，除了中心城区要保“牌”外，其他几个县（市）正在积极创“牌”。

我市瞄准创建目标，持续巩固提升创建成果，拉高标杆、加压奋进，确保如期实现目标。

同时，我市坚持文明城市创建与百城建设提质工程融合推进，以文明城市创建引导百城建设提质工程，以百城建设提质工程支撑文明城市创建，努力实现文明城市创建与百城建设提质工程同步发展、

同步提升。

面对新形势、新任务，我市进一步加强领导、建强组织、配强力量，不断健全完善各项制度，继续实行创文指挥部领导分包创建工作机制，建立创文观摩点评、现场办公制度，继续实行创建工作季测评、年总评，完善文明城市创建全域测评、暗访督导、问题通报、负面清单、季度排名等工作制度，加强创建工作督导考核，健全创建奖惩机制，确保各项工作取得扎实成效。

